

**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學考試書面審查資料-**
**特殊表現項目填寫表**

姓名		報考 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年級	報考組別/ 學系(學程)	
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	--

1. 「特殊表現」可為參與社團/活動/競賽證明、幹部證明、證照、志工證明、語文檢定、校內/外實習證明...等，並須就所列舉各件特殊表現提出書面具體證明(含全文)，無證明者該件不予計分。
2. 「特殊表現」重要性依序為：國際級、國家級、縣市級、鄉鎮級、校際和校內活動等。
3. 申請人之特殊表現項目，請依重要性大小由上而下列舉。請於各項特殊表現之證明上標示號碼後，依序檢附於本表單之後。

證明文件編碼	特殊表現名稱	發生日期	成就/成果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(內容可用電腦打字，請自行上網至報名登錄系統下載此表格之 word 檔)。